

強烈譴責非法仲裁 維護中華民族祖業

楊志紅 全國政協委員 香港新活力青年智庫總監

7月12日，海牙國際仲裁法庭對菲律賓南海仲裁案作出非法無效的所謂最終裁決，聲稱「中方『九段線』的歷史權利無法律根據」、「中國在南沙不擁有專屬經濟區」、「太平島是礁不是島，僅能宣稱12海里領海」，云云。對此，中國政府及外交部均發出聲明，強調中國對南海諸島擁有主權，中國在南海擁有歷史性權利，鄭重聲明該裁決是無效的，沒有約束力，中國不接受、不承認。國家主席習近平也在會晤歐洲理事會主席、歐盟委員會主席時強調，南海諸島自古以來就是中國領土，中國在南海的領土主權和海洋權益在任何情況下不受所謂菲律賓南海仲裁案裁決的影響。

南海諸島是中華民族共同祖業

菲律賓單方面提起仲裁，目的是惡意的，不是為了解決與中國的爭議，也不是為了維護南海的和平與穩定，而是為了否定中國在南海的領土主權和海洋權益，菲律賓提起仲裁的行為違反國際法。仲裁庭無視菲律賓提起仲裁事項的實質是領土主權和海洋劃界問題，而領土主權問題不在《聯合國海洋法公約》的管轄範圍內，仲裁庭對領土主權和海洋劃界都沒有管轄權。仲裁庭的行為及其裁決嚴重損害《公約》的完整性和權威性，嚴重侵犯中國作為主權國家和《公約》締約國的合法權利，是不公正和不合法的。

南海是中華民族的祖先之海，南海相關島嶼及相關海域是中華民族的共同祖業。中國最早發現並命名、最早開發經營和持續管轄南海諸島。早在公元前2世紀的西漢時期，中國先民就發現了南海諸島，並進行命名。中國歷代史籍都記載了中國先民在南海和南海諸島進行的開發生產活動，中國人最早開拓了南海航路並進行中外航海貿易。中國對南海諸島的主權和在南海的相關權益，是在漫長的歷史發展過程中確立的，這是國際法認可的歷史性權利。

「九段線」得到國際社會認可

「九段線」即是「領土主權歸屬線」，是民國時期劃下的，跟台灣有密切關係，在二戰後得到國際社會的認

可。二戰後，根據《開羅宣言》、《波茨坦公告》等國際條約，中國收復被日本侵佔的台灣和澎湖列島、西沙群島和南沙群島。中國有關行動當時得到了美國的支持。中國軍政人員乘坐美國提供的軍艦，分赴西沙和南沙群島舉行接收儀式，樹碑立標，派兵駐守，進行地理測量，於1947年對南海諸島進行了重新命名，並於1948年在公開發行的官方地圖上標繪南海「九段線」。美國在二戰後也充分認可這一點，並在美國自己當年出版的地圖中標明南海島礁屬於中國。

對於南海諸島屬於中國這一點，菲律賓其實也心知肚明。1946年菲律賓獨立後，其國內法和與其他國家締結的有關條約，都認可二戰後《開羅宣言》、《波茨坦公告》等國際條約的法律效力。菲律賓官方地圖是明確將南沙島礁劃在中國版圖內的。菲律賓總統府地圖測測委員會1964年初版和1970年再版的《菲律賓地圖》中，南沙島礁都被標注在菲律賓領土範圍之外。

台灣要與大陸共同維護南海祖業

南海仲裁案聲稱南沙群島的所有海上地物，均為礁岩，包括太平島在內，如此太平島不得享有《聯合國海洋法公約》所賦予的200海里專屬經濟海域。對此，台當局表示，相關仲裁結果，尤其對太平島的認定，已嚴重損及台灣對南海諸島及其相關海域的權利，表示「絕不接受」，並認為仲裁「不具法律約束力」。

維護中華民族的南海祖業，是兩岸同胞的共同責任。台灣蔡英文當局需呼應和支持大陸方面的立場，不僅要堅持太平島島嶼的法律地位，還需明確堅持南海U型線不容放棄，延續和堅持國民黨執政時「不承認、不接受」仲裁的立場。在維護國家領土完整的大是大非問題上，兩岸中國人責無旁貸，一切分歧和矛盾都應放下，共同禦外。

香港各界強烈譴責和反對南海仲裁

第十二屆全國人大常委會第十五次會議通過的《國家安全法》規定：「維護國家主權、統一和領土完整是包括港澳同胞和台灣同胞在內的全體中國人民的共同義務。」香港同胞具有維護國家主權、統一和領土完整的優秀傳統，對海牙國際仲裁法庭對菲律賓南海仲裁案作出非法無效的所謂最終裁決，香港社會各界強烈譴責和反對，紛紛發出聲明堅決支持中國政府不接受、不承認的立場。香港新活力青年智庫也在香港各報刊登整版聲明：「南海諸島自古是中國領土，堅決擁護中國政府的聲明，不接受不承認非法的仲裁，維護中華民族的祖產祖業！」所謂南海仲裁改變不了南海屬於中國的現實，動搖不了包括港澳同胞和台灣同胞在內的全體中國人民捍衛領土主權的決心！



楊志紅

「南海仲裁」不過是一場碰瓷鬧劇

梁立人 資深評論員



梁立人

話說有一個名阿基仔的小無賴，閒來無事，到處惹事生非。這次，他看中毗鄰大戶人家的一個祖傳舖位，於是前去尋釁鬧事：「你這舖位沒啥生意，給了我吧！」大戶人家不屑與之理論，揮揮手道：「去！去！去！」阿基仔仍然嬉皮笑臉：「這舖位離你家遠，靠我家近，照理應該是我的！」「別蠻纏，去！去！去！」「你到底講不講理，我要找人評理了！」大戶人家有點火了：「滾蛋，去！去！去！」阿基仔惱羞成怒，不但找了個大流氓來助拳，還真的跑到法院去告狀了。

大流氓耀武揚威，把西瓜刀、單車鍊都搬出來，但大戶人家無動於衷，只把他們當傻瓜看，氣得大流氓哇哇大叫，「我要動手了，我真的要動手了！」大戶人家斜着眼望了他一眼道：「你動手呀？」大流氓看到大戶人家一身橫練的肌肉，哪敢真的動手。就在這時，阿基仔興高彩烈地喊道：「法院的裁決出來了，這個舖位是我的了！」大戶人家仍是愛理不理，

只顧在祖傳舖位上添磚添瓦，把它加固。阿基仔兩眼通紅，淚水盈眶：「連法院的裁決也不管用，這還有王法嗎？」

就在這時，法院院長剛好路過，把阿基仔的裁決書拿過來看了看：「這裁決書與我們無關，只是有人在法院租了個小單位開了個野雞公證處，魚目混珠，想騙點錢而已。」「啊……」阿基仔還沒反應過來，院長就把他的裁決書遞給了在路邊小孩，「拿去擦屁股吧，做人要講衛生，不要像阿基仔那樣沒出息，連拉屎也不會挑個適合的地方。」

這故事說的就是所謂的「南海仲裁」事件，前任菲律賓總統阿基諾三世簡直是不知人間何世，尚以為仗着美國乾爹撐腰，便可以把中國的領土侵佔，還敢厚着臉皮去尋求所謂的國際仲裁。可是，這仲裁的內容世人尚未看清，聯合國便公開發出聲明，把美菲和「南海仲裁」狠狠地打了一巴掌。聲明指出，聯合國的司法機關是國際法院，根據聯合國憲章設立，所謂「常設仲裁法院」只不過是荷蘭和平宮裡的一名租客，和聯合國完全無關。

事實上，所謂「常設仲裁法院」只是個只要

付得起錢，連私人事務都管的調解機構，這組織成立117年來只接過16起仲裁要求，平均8年才有一起生意。更可憐的是，仲裁協議執行率為零，也就是說，他們的仲裁從來沒有被人看在眼裡，比一張廢紙還不如。由此可見，「常設仲裁法院」就像莆田系的野雞醫院，只不過在三甲醫院租了個房間，找幾個無牌醫生撐場便出來獻世。阿基諾這小子有心玩碰瓷，在野雞醫院開了個假證明，想詐中國一筆，現在被聯合國打臉，可說是自己自討沒趣。

中國事先聲明，對所謂「南海仲裁」不參與，不承認，不執行」，立場清晰，理直氣壯，並得到世界70餘國的支持。美國想藉機在南海搞事，為菲律賓撐腰，反被自己人問得理屈詞窮，現在打又無膽，鬧又無理，只落得個灰頭土臉，不知如何下台。

以前，阿基仔閒來無事，尚可到大戶人家門前踮踮腳，大家客客氣氣地喝個茶，聊聊天。但由於阿基仔無理取鬧，企圖以小許大，和大戶人家反了臉。日後阿基仔失去了一個厚道的好鄰居，只能向大流氓借高利貸過苦日子了！

防範在先 阻「港獨」者參選

顧敏康 香港城市大學法律學院教授



顧敏康

7月14日，特區政府就2016年立法會議員選舉發表重要聲明，大意如下：第一，根據《立法會條例》的規定，有意參選者須於提名表格中聲明會擁護《基本法》和保證效忠香港特別行政區。第二，《基本法》第一百零四條及《宣誓及聲明條例》亦要求立法會議員須在其就職時宣誓擁護《基本法》。第三，鼓吹及推動「港獨」者如果不按法律要求作出「擁護《基本法》和保證效忠香港特別行政區」的聲明，則可能喪失獲有效提名的資格。第四，為使選民可以更清楚掌握各參選人是否擁護《基本法》和效忠香港特別行政區的立場，確保立法會選舉嚴格和有效地依法進行，特區政府認同選舉管理委員會有需要在選舉程序中採取一些相應措施。

筆者十分贊同特區政府此項聲明，並認為此聲明顯然與筆者在今年4月12日發表的《「港獨」者不能成為立法會議員》（下稱「議員」）一文的立場是不謀而合的。但是，特區政府的聲明僅僅是屬於初步防範，如果將特區政府的聲明加上筆者「議員」一文中的相關建議，就可以構建起防範「港獨」者成為立法會議員的「三重門」。

首先，筆者認為特區政府聲明的意義就是在選舉程序開始之初就紮好「籬笆」、做好防範措施。聲明要求參選者在提名表格中聲明會擁護《基本法》和保證效忠香港特別行政區，這樣就可以從一開始就阻止「港獨」者獲得有效提名。毫無疑問，如何把這一關責任重大，需要選舉管理委員會認真研究對待，並採取相應的有效措施。

其次，從提名開始就採取防範措施是必要的，也是不可或缺的，但在提名表格中聲明會擁護《基本法》和保證效忠香港特別行政區畢竟是一種形式要求，也不可避免地會混入一些口是心非的「港獨」者。所以，下一步的防範關鍵就是把好當選議員在就職時必須依法有效宣誓的關口。《宣誓及聲明條例》對議員的宣誓詞規定是非常明確的，尤其是要求當選議員宣誓「擁護《基本法》和效忠香港特別行政區」。因此，監督宣誓者必須認真行事，絕不允許當選議員在宣誓時出現以下情況：（1）不完整讀出全部誓詞內容；（2）省略和改動有關誓詞；（3）小聲或變調讀出誓詞；（4）用破句讀出誓詞；和（5）在誓詞前後加入「港獨」或其他政治口號，破壞誓詞的完整性和嚴肅性。一旦發生以上情況，立法會主席應該裁定有關議員未按照《宣誓及聲明條例》（第11章）的規定宣誓，依例不能履行議員職責。

第三，再嚴密的防範，也無法完全杜絕「港獨」者。誠如筆者在「議員」一文中指出，有些人表面上會按規定完成宣誓，在其後的議員生涯中則宣揚或推動「港獨」。例如，「港獨」者可能通過虛假宣誓後，在立法會內外宣揚或推動「港獨」。如果出現這種情況，就應該嚴格按照《基本法》第79條進行處理。《基本法》第79條規定，當議員因「行為不檢或違反誓言而經立法會出席會議的議員三分之二通過譴責」時，「由立法會主席宣告其喪失立法會議員的資格」。

工業行動忌與政治掛鉤

朱家健 全國港澳研究會會員

港九拯溺員工會又罷罷工，繼上月警示式罷工，該工會將於周日再進行全港性罷工行動，適逢選舉前夕，而該工會個別人士在過去也多次熱衷政治抗爭，難怪有網民把救生員罷工與政治扯上關係。

該工會發言人郭紹傑是職工盟副主席，另一身份卻是工黨執行委員會成員，並盛傳與工黨李卓人關係密切，郭更被揭發曾在支取公帑的工傷病假期間，長期在當時的「金鐘佔領區」充當黎智英保鏢，作為公務員有失政治中立，助紂為虐，被外界質疑郭「詐傷」騙取病假。郭亦曾在「佔領」期間帶頭衝擊警隊防線，被警方以「組織及參與非法集結」罪名被捕，形容郭是披着工會皮囊的政棍也不為過。

若果一個工會動輒在旺季組織罷工，把工業行動升級，不單未能獲得大眾同情和體諒，相反，若個別人士罔顧公眾利益，把抗爭恒常化，並注入政治元素，恍如在替自己增持政治資本，或在選舉前夕刻意動員為特定政治團體造勢，司馬昭之心路人皆知。

或許，工會普通會員的立場會認為，如果是個別人士把個人政治利益凌駕於從業員利益，便是騎劫，這是出賣了工會各會員，借他們「過橋」，也對泳客帶來不便。誰會甘心被政客利用？這是以工會資源夾錢給政客演戲，還不定時演政治連續劇，藉機增加曝光，工會普通會員也不禁會問，若工業行動恒常化和政治化，公眾人士或會對工會牌匾產生反感，這已是超出了正常的工業行動可接受範疇。

罷工一旦扯上政治，工業行動便已變質，已偏離了原意，工會變成為政治服務的傀儡，參與者成為政治棋子。炎炎夏日，原本一家大小去泳灘和泳池消暑消遣，但卻因為個別政客的私慾，破壞了泳客的家庭樂，也浪費了公共康樂資源的使用。工會尤其是涉公務人員團體在發起罷工時，須從社會各持份者的角度思考，還是要與政治分隔，不要以個人利益凌駕公眾利益，還是懸崖勒馬吧！

創科創投基金 完善生態環境

楊偉雄 創新及科技局局長

自創新及科技局於去年11月成立後，政府全力推動本港創新科技發展，並在今年的《施政報告》及《財政預算案》中，前所未有地宣佈投放超過180億元，推出多項加速本港創科發展的計劃，其中一項是以20億元設立創科創投基金，填補本地創科初創企業在成長期的資金缺口，推動風險投資者投資於本地初創企業，增加項目流。

立法會財務委員會今個星期已通過設立創科創投基金，我們計劃在2017年上半年推出基金。政府會按大概一對二的出資比例，與獲選的風險投資基金合作，共同投資於香港的創科初創企業。政府對風投基金的任何投資建議，均有共同投資的優先權，但對於不符合政府政策的投資項目，例如在香港可能違法的業務，我們可拒絕參與投資。

創科創投基金的模式，有別於以往政府出資政府審批的做法，而是借助風投基金的商業觸覺和投資智慧，揀選適合投資的創科初創企業，並由基金經理對其進行商業及法律盡職審查。在互聯網經濟下，科技產品生命週期愈來愈

愈短，由風投基金審批可以更迅速作出決定，緊貼市場步伐。這與很多地方（如以色列及新加坡）的創業基金，有異曲同工之處。

政府投入這筆資金的最主要目的是建立一個富活力的初創企業生態環境，鼓勵更多私營機構及風投基金投資創科。因為按一對二的出資比例，政府牽頭投入20億元的同時，私營界別至少投資40億元，政府資金起着分擔風險及提升投資意慾的作用。此舉無疑可大力扶持本地初創企業，也有望扭轉目前本港以公營機構參與研發為主的局面。我們引進風投基金Smart Money的同時，亦善用風投基金的專業知識和商貿網絡，以及在創業界累積的經驗，協助初創企業發展及擴充業務，增加初創企業的成功率。

政府會委任商界和投資界翹楚，聯同專業人士和學者組成諮詢委員會，公開公平公正甄選風投基金。要成為夥伴風投基金，必須是投資範圍包括香港，例如大中華基金或亞洲基金，而未投資的資本餘額最少達1億2,000萬元。評審準則還包括投資團隊的背景和經驗、投資於創科企業的

往績、可提供的商業網絡和增值服務等。受惠的公司必須是香港的創科初創企業，特別是處於A輪發展階段的企業，在本港有足夠業務運作，因此受惠的絕對是本地企業。

政府就每家風投基金的總配對投資上限為4億元，免於風險過度集中。政府在個別投資交易中的投資總額上限須不多於受惠初創企業在有關項目中所要求投資總額四成或3,000萬港元，以金額較低者為準。政府於個別初創企業的投資累計總額會以5,000萬港元為上限。

預計在計劃初期能夥拍4至5個風投基金，並於投資期內，大約共同投資於40至50間創科初創企業，實際情況會因應市場環境而有所變化。大家要有包容失敗的準備，因為投資初創企業從來都是高風險的，個別項目有失敗的可能。

創科創投基金是對症下藥，針對本地初創企業在成長期資金短缺的問題。我期望填補此缺口後，初創企業能茁壯成長，獨角獸可期；而且香港創科生態環境會更為健全，有利推動創新創業及經濟多元發展。

樂見新加坡同屬中美朋友圈

程畢凡 中國社科院 亞太與全球戰略研究院研究員

6月1日我在北京《環球時報》上，發表一篇題為《新加坡均勢戰略選錯了目標》的評論。中心意思是，美國實行針對中國的「亞太再平衡」戰略，新加坡不僅支持而且還起了一定的推動作用。6月8日新加坡駐華大使羅家良先生撰文《新加坡堅屬中美共同朋友圈》，加以反駁。我本人作為一個曾在新加坡度過一段美好的童年時光的歸僑，巴不得能相信羅大使所言屬實。但是，作為一名學者卻必須依據事實，作出客觀的分析與判斷。

眾所周知，李光耀健在的時候一直是新加坡的實際掌舵人。我們可以先看看奧巴馬總統在有關問題上是如何評價李光耀的。2015年3月23日奧巴馬在書面悼念李光耀中說：「我2009年訪問新加坡時在與他展開的討論中，他的智慧令我讚賞，它對幫助我構建亞太再平衡政策具有巨大的重要性（見白宮新聞秘書辦發文，美國時間3月22日）」。雙方談話的詳細內容，美新官方均未披露。但眾所周知，在此之前和之後，李光耀曾在不同場合的多次講話中，敦促美國必須在亞洲投入更大的力量以制衡中國的迅速崛起。有

關講話內容，許多國家的媒體都曾有報道。但在側重面與具體行文上則略有差別。我在下文的引語基本上都來自美國MIT出版社2013年出版的《李光耀：大師論中美與世界》一書中所附的2011年訪談錄。美國《大西洋月刊》2013年3月號也有較詳細摘要。我以為這種第一人稱的訪談錄應該是比較可信的。

李光耀認為，「美國無法制止中國的崛起」，「中國將可能在20到30年內挑戰美國的地位。美國到頭來不得不與中國分享它的超群地位」。「中國的潛力遠超美國和日本加在一起的份量」。李光耀還強調，「不要以為中國只不過是另一個大玩家（player）。這可是一個世界有史以來最大的一個玩家。」「中國體量之大，使得亞洲其餘部分包括日本和印度，在20到30年內都無法對付它。所以我們需要美國來平衡。問題在於美國是否能在太平洋保持它在安全與經濟方面的關鍵作用」。

然而，李光耀也指出「中美之間競爭是不可避免的，但未必會導致（軍事）衝突」。李光耀還告誡美國：「必須在接觸還是孤立中國，這一根

本性問題上作出選擇，不能兩者並用。」平衡但不是孤立中國，這是李光耀的基本看法。但應該說李光耀的論述顯然存在一個矛盾：既然主張由美國牽頭動員亞太除中國外的各國都來應對中國的崛起，這不是孤立中國又是什麼呢？

在美國公然在軍事上炫耀武力，威脅與圍堵中國並且日益高調介入南海爭端的大背景下，我們自然難以理解新加坡為何要接納美國瀕海戰鬥艦進駐，並且關注新美之間是否會有矛頭主要指向中國的進一步軍事合作。中國現在是全球第一貿易大國，對外貿的依賴度遠大於美國。中國龐大的貨運船隊要通過南海尤其是馬六甲海峽。所以當我們說中國是最關心保持南海的航行自由時，這絕對是大實話。請設身處地想一想，面對美國部署在海峽口對中國虎視眈眈的瀕海戰鬥艦，中國能不感到威脅嗎？

新加坡雖然只是一個城市小國，但它在國際關係中的能量與作用遠遠超過了其國家規模。新加坡的確為海峽兩岸的和解架設過橋樑。我們真誠希望在中美關係方面，新加坡也能發揮類似的正能量作用。